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方案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股份”或“公司”）参股子公司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大金仓”）为加快实施自主数据库产品和大数据平台发展战略，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开展股权融资，加大研发投入，同时优化企业治理结构并引入新的战略投资者。

人大金仓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人大金仓增资扩股方案需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准。近日，人大金仓收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关于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7】980号），原则同意人大金仓的增资扩股方案。

根据人大金仓增资扩股方案，太极股份拟使用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对人大金仓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太极股份的持股比例将提高到 38.18%，成为人大金仓控股股东。此投资方案已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7-059）。

此投资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将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7 日